

第 23 屆世界半程馬拉松賽選拔辦法

- 一、比賽日期：2018 年 3 月 24 日
- 二、比賽地點：西班牙·瓦倫西亞(Valencia)
- 三、對象：凡達參賽標準之中華民國男、女田徑選手，達到選拔標準者得由本會選訓委員視狀況遴選參賽。
- 四、成績認定期間：自 2017.01.01 起至 2018.02.15 止，經本會核准參加之國內外正式田徑比賽為限。
- 五、規定：
 1. 未達選拔標準，但經本會選訓委員評估具潛力之手，得由本會遴選前往參賽。
 2. 入選選手若賽前受傷，應立即向本會報備，如刻意隱瞞而造成比賽成績退步或無法完成比賽，均予以禁賽 2 年。
- 六、選拔標準：男子組為 1:05:00，女子組為 1:15:00。